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见。 13、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0年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经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5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4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 股票第二个限售期于 2023 (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年 6 月 9 日届满。 北情况说明	

(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限	全限售条件成就情况如下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中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 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 示意见的审计报合。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 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意允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个月内被正身交身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个月内被正身交身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进现行为被中国正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 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⑥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混足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	

④具有《公司法》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	足所 你以口次口。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 年度对公司的业绩 的解除限售条件之	性股票的解除 指标进行考虑	. 以达至	核年度为 2021- 公司业绩考核 目标及归属比例	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分 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 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期	对应考核年	营业收	人相对于 2019年	F増长率(A)		
MFM/MX 台州	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	
第一个解除限售 期	第一个解除限售 期			0%	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营业 收入为 1,029,421,582.28 元,相 对 于 2019 年 营 业 收 入	
第二个解除限售 期	2022年	50%		30%	726,816,034.49 元的增长率为 41.63%, 触发解除限售条件,公	
第三个解除限售 期	2023年	70%		50%	司 层 面 解 除 限 售 比 例 为 58.15%。本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 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解除限售比例		The state of the s	
	A≥Am		100%			
营业收入相对于 2019年增长率(A)	An <a<a< td=""><td>n</td><td>(A-An)/(Am-</td><td>An)*100%</td><td></td></a<a<>	n	(A-An)/(Am-	An)*100%		
	A≤An		0%			

个人层面鎖效考核要求, 請配当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 的比例,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

4、本?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具体如下:								
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股)	已解除限售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泽云	董事	120,000	30,312	20,934	48,000				
MI	董事	120,000	30,312	20,934	48,000				
良成	财务总监	96,000	24,250	16,747	38,400				
秀骨干员工(81人)		2,272,800	574,103	396,487	909,120				
计(84人)		2,608,800	658,977	455,102	1,043,520				
注.(1) 上沭激励对象	木次可解除限售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量基层的限制性	生股 更 数 量 × 第 1				

注:(1)上途激励对象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第二 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比例(30%)、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515%)、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100%);另外,当计算结果出现小数时,按四舍五人取整数。 (2)根据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之和的差 额为上述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回购注销。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増減变动数 量(股)	本次变动后	
IIX (V) EE/IQ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非流通 股	84,719,004	28.87	-433,866	84,285,138	28.72
高管锁定股	82,375,092	28.07	21,236	82,396,328	28.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2,343,912	0.80	-455,102	1,888,810	0.6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8,760,147	71.13	433,866	209,194,013	71.28
三、总股本	293,479,151	100.00	0	293,479,151	100.00

注: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调整回购价格及部分激励股票回购注销事面的法律查回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2日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開生股票級助計划、学素// 及美國家的以來, 及了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投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以案》。
2。2022 年 3 月 2 日 至 2022 年 3 月 3 日 日 公司对《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投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以案》。
2。2022 年 3 月 2 日 至 2022 年 3 月 3 日 日 公司对《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分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 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按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按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按露了《公告编号: 2022-034》。
3、公司股票的计划市场常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市公全单的 4 核定 现在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目查,并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按露了《关于 2022 年 8 期 世报,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按露了《关于 2022 年 8 期 世报,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按露了《关于 2022 年 8 期 世报,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按露了《关于 2022 年 8 期 世报,对内容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全年发生别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4、2022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 第二次的时报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汉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办理秘入资制的报告》,2022 年 8 月 1 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创场所对接入管理、2022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贴对发音次投予使制性股票、2021年第一次,2022 年 8 时,2022 年 8 时,2

8、2022年7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8,2022年7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线授予管记完成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年68月2年、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数计划管线授予保护股票等等 2021年 (中间 1名智线授予微防对象授予 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接了价格为 13.91 元/ 极,管线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年7月29日上市。 9,2023年6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被助计划设定 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名符合解除股售集解除股售,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名符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在第一次公司第四届董事公第二十次公司第四届董事公第二十次公司第四届董事公第一个解除股售期解除股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解除股售相关事 5年次,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股售期解除股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一)第一个疑审职国建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一)第一个限售期届满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5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第一个限售期已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届满

(=	1)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茅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条件
	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 者无法表示息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 见或无法表示鬼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 承诺进行利润产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了极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益之况的事性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	藏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吐油贴金及其派出机构从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吐油贴金及其派出机构从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均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 特行致处罚或者采取市场景人措施; 4.具有化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 得担任公司董·高级管理人员推死的。 5.法律法规能正不得参与上市公司投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况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 2022 年营业收*)* 张士 27亿元。 ::上述"营业收人"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人。

豆。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一)因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粉志轩先生,在本次授予日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六个 月内存在卖出公司股票行为,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 缓授予杨志轩先生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万股,待相关授予条件满足后再履行授予杨志轩先生限制

總投了物志并先生限制性股票共行 30.00 万股, 存相天投了条件满足后再履行按下物志并先生限制性股票的前以程序。 截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做出决议之日, 暂缓授予激励对象核志轩先生的限购期已届满,并且符合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失会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向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杨志轩先生授予限补股股票 30.00 万股, 搜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19 日。 (二)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1营/投予的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免人原因自愿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万 股)	已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数 量(万股)	首次授予部分本次可 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万股)	首次授予部分剩 余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备注	
郑文龙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0.00	0.00	15.00	15.00		
陈俊明	董事	30.00	0.00	15.00	15.00		
杨志轩	财务总监	30.00	0.00		30.00	注1	
王地	副总经理	14.00	0.00	7.00	7.00		
核心技术/管理骨干 (52人)		536.00	0.00	268.00	268.00		
合计		640.00	0.00	305.00	335.00		

注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包含暂缓授予对象杨志轩先生,公司将于暂缓授予部分的限

五、本次限	制性股票解除	限售后股本组	吉构变化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本次变动后	
权价在内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増減(+/-)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股份	6,431,612	1.57%	-2,865,000	3,566,612	0.87%	
其中:股权激励 限售股	6,400,000	1.57%	-3,050,000	3,350,000	0.82%	
高管锁定股	31,612	0.01%	+185,000	216,612	0.05%	
二、无限售条件 股份	402,120,955	98.43%	+2,865,000	404,985,955	99.13%	
三、总股本	408,552,567	100%	0	408,552,567	100.00%	

上述变动情况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情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5、《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 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止信息被骗的内谷县头、催明、元亚、仅有施政记录、区寸上为生产、进潮。 并别提示: 1. 根据《探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1条的规定、截至2023年6月9日、 公司股票收益价为0.45元,股、公司股票收益价连续十六个交易日低于1元,即使后续四个交易日 连续路得,也将因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1元而触及交易类遗市指标。 后续触及交易类遗市。深圳证券交易所存在规定到限内对公司股票做出终止 上市决定、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3条的规定、公司应当披露公司股票 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1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 消除或者深交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www.cninfo.com.n)按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值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n)按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8)。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n)按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0)。 4、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世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minkc.com.nb/數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 告》(公告编号: 2023-072)。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minkc.com.nb/数额《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

(www.cninfo.com.cn)被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被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6、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被露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的事土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三、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在2022年年度报告中按露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2年仅的部经事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和定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2年仅愿证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2年仅有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必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股份。2、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①金、全、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录及证》的是公司法律规则中国证监会、定面针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并于2023年5月日日报》中国证据会企业由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并至2023年5月日日报》中国证据会企业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并至2023年5月日日报营了《关于公案调查事项进度规则股份汇积分(公告编号:2023-013),2023年5月日日报营了《关于公案调查事项进度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2023年5月日日报营了《关于公案调查事项进度风险是一级资讯的公告,是一种股票可读生产分的公司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联系、公司将下报设在日本设备。公司将下报处的公司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联系、公司将下报证据体披露上作、成员报行信息披露了作、公司的定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下报设备管证是分会决定对国现代,公司将证券报报》(证案的报》,1年记录的及上述书馆定媒体披露了作、该证,十分设备了证明上选择证据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服行信息按窗、从即做好信息按窗、公司将下程设定,注意风险。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2日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权益分派对象,本分为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

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人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行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号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08*****899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848	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859	宁波客喜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941	青岛睿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8****797	宁波东粤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派股东证	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	清日:2023年6月9日至登记日:2023年6月19日),如因 7季托中国结管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 一切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75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 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藏至本公告披露日, 江苏沙铜骰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持有股份 12,946,327 股,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 可参与权益分派的忘股本为 2,193,825,445 股、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组的适金额 = 实际参与分配的总 版本 年期级金红利,即 109,612,722 5元 = 2,193,825,445 股、公5元 / 股。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组,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 以 0.0497067 元 / 股计肾 (每股现金红利 = 现金分组总额 / 总股本,即 0.0497066 元 / 股 = 109, 691,272,25 元 = 2,206,771,772 股)。 经上 在保证本外收益分率方案不变的前提下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主施后的险权险自价及好 2(2.6.2) U = 2,200,7/1,7/2 版 7。 读是,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 ;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

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 自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 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归盈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归盈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 年度
(2) 投放年度。2022 年度
(2) 投放产度。2022 年度
(2) 投放产租。截止 2023 年 6 月 1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含极及扣税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2,946,327 股后的
2,193.825.45 股为基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液 0.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11 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L ROE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液 0.45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 股欠额的限度服投 无限的流电的人不知证券投资基金的 10 股液 0.45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 股欠额的限度服投 无限情流度的不知像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的。从本公司暂不扣像个人所得税,持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1.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额限限服务及原管流通股的产业分单位计算并投机限率的线率(2016年)。17 14 14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7 17 17 17 16 16 16 17 18 17 18 17 18 17 18 17 18 18 17 18 18 17 18 18 17 19 10 股补缴税款 0.0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0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1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0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0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0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0.05 元;持股租

股东账号 工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目:2023年6月8日至登记目:2023年6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帐户内股份减少市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考虑到公司则顺传用证券帐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能的总股本×每股现金红利、即109,691,272.25元=2,193,825,445股×0.05元/股。

股。 本次权益分派主施后,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破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海外政党的保护保护,有股现金红利应以 0.497066 元,股 计算 (每股现金红利 = 现金分红总额 / 总股本,即 0.0497066 元,股 =109,691,272.25 元 = 2.206,771,772 股)。 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 照上途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0.0497066 元/股

正处原则及计算力式执行,即华众权益力派头施口的除权除息 七、有关咨询方法 1. 咨询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大厦。 2. 咨询联系人, 杨华。 3. 咨询电话:0512~5887088。 4. 传真电话:0512~58682018。 人,备查文件 1. 第七届重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中国结真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二)公司亲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旁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述关联人为不存在实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旁划,商谈、高问,故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丰益债券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丰益债券发起 A	天弘丰益债券发起 C				
下属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615	015616				
基金信息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Н.	是				
	(转换转人、定期定额投资)	定	定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06 月 12 日起, 暂停受理天弘丰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单笔金额 1000 元以上(不含 1000 元)的申购(含转换转人及定期定额投							
ode V.II. Az el-		1 1 H 114 M A 4 A 1 A 1 A 1 A A A	エア/日 +77 14 +0000 二 / ア A +000				

资)业务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单个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得超过 1000 元(不含 1000 元)。如单日累计申购单个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000 元,本公司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 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正常办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 目件时间,本公司均尽户公生 (3)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046)咨询相关事宜。 (2) 所以自为"自为",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贵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改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 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协商,自2023年6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的部分基金新销酶安基金分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定投起始金额为10元起,基金能否互转请以本公司具体业务公告为准。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全称	是否新增代销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016982	银河龙头精选股票 C	银河龙头精选股票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2		银河中债 1-5 年 政金债指数 A	银河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 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	014844	银河中债 1-5 年 政金债指数 C	银河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施费率最低1折优惠、实施费率优惠的具体活动方案及时间以腾安基金的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折扣费率。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788 网址: www.tencentwm.com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 www.cgf.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cgf.cn 二、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系法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是依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产的各项股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自的,投资期限,投资验验。资产状态因素多类。发生,在多时,是一个企业,是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

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益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投资者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起可通过普益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请遵照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投资者办理定投业务时,请遵循普益基金的规定。

一、适用基金范围 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0) 益民优势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331)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35) 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6) 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3)

益民纽勒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3)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2) 二、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3年6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普益基金申购(包括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费率 优惠详情以普益基金所示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

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普益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认购、申

购(包括定於)所作,如子為特別並及自並強並所 购(包括定股)当日起,将同时参与该基金上抵优惠活动。 2. 费率优惠期限,具体以普益基金所示公告为准。 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进行咨询; 1.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puyifund.com 客服电话:400-080-3388 具体业务办理规则以普益基金相关规定为准。 2、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网站 http://www.ymfund.com 或客服电话 400-650-8808 咨询有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转出少生。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